

彰化縣 115 年度特殊教育教師在職/職前訓練實施計畫

一、依據：

(一)彰化縣 115 年度特殊教育(身心障礙類)就學輔導組研習計畫。

(二)彰化縣 114 年度特殊教育教師在職/職前訓練研習成效回饋結果。

二、辦理緣由：為提供本縣各類特殊教育教師在職/職前訓練課程，建立特殊教育教師專業形象及知能。

三、目的：

(一)增進本縣特殊教育教師專業知能，全面提升教育人員特殊教育素養，進而提供特殊教育學生優質教學服務品質。

(二)提昇資源班/巡迴輔導教師對普通教師的諮詢合作與支持服務的知能。

(三)增進集中式特教班教師教學、相關專業及與專業團隊合作之知能。

四、指導單位：彰化縣政府。

五、主辦單位：彰化縣特殊教育資源中心。

六、辦理時間：

(一)學前階段初任教師場：115 年 8 月 4 日 (二) 9:00~16:00。

(二)所有教育階段身心障礙類巡迴輔導教師(含初任):115 年 8 月 24 日(一) 9:00~16:00。

(三)國教階段初任教師場：115 年 8 月 26 日 (三) 9:00~16:00。

七、課程內容：特殊教育教師在職/職前訓練課程。

八、參加對象：

(一)8 月 4 日(星期二)學前教育階段於本縣初任及任職 1-3 年之特教教師，包含巡迴輔導教師、資源班教師及集中式特教班教師，預計 32 人。

(二)8 月 24 日(星期一):本縣所有教育階段身心障礙類巡迴輔導教師(含初任巡輔教師)，預計 131 人。

(三)8 月 26 日(星期三):國教階段初任之特教教師，包含巡迴輔導教師(含正式及代理教師)、集中式特教班與資源班教師，預計 60 人。

九、研習地點：

(一)8 月 4 日(星期二)

上午：彰化縣特殊教育資源中心 411 會議室(請務必自備筆電並預先充電)。

下午：

1. 初任及任職 1-3 年之**資源班與巡迴輔導教師**-彰化縣特殊教育資源中心 411 會議室。

2. 初任及任職 1-3 年之**集中式特教班教師**-彰化縣特殊教育資源中心 501 會議室。

(二)8 月 24 日(星期一):彰化縣立泰和國民小學禮堂(游泳館 3 樓)，
請務必自備筆電並預先充電。

(三)8 月 26 日(星期三)

上午：彰化縣特殊教育資源中心 611 會議室、泰和國民小學電腦教室。

下午：依不同班型進行個別研習

1. 初任之**巡迴輔導教師**-彰化縣特殊教育資源中心 111 會議室。

2. 初任之**集中式特教班教師**-彰化縣特殊教育資源中心 411 會議室。

3. 初任之**資源班教師**-彰化縣特殊教育資源中心 611 會議室。

十、課程內容：

學前階段初任教師場			
日期	時間	課程內容	主講人
8月4日 (二)	09:00~12:00	1. 115 學年度重要工作事項宣導說明 2. 學前鑑定安置的流程與相關表單操作 3. 特教通報網操作演練	靜修國小 宋慧娟老師
	12:00~13:00	午餐/休息	
	13:00~16:00	資源班/巡迴輔導班教師組： 1. 巡迴輔導教師的角色定位及運作實務 2. 輔導紀錄的撰寫 3. 巡迴輔導教師的合作諮詢模式	靜修國小 宋慧娟老師 郭佳旻老師
		集中式特教班教師組： 1. 班級經營及課程規劃 2. 與專業團隊的合作 3. 親師溝通的技巧	南投國小附設幼兒園 莊雅雯老師
本縣所有教育階段身心障礙類巡迴輔導教師(含初任巡輔教師)			
日期	時間	課程內容	主講人
8月24日 (一)	09:00~12:00	行為功能評量的基本概念	臺北市東區特教資源中心退休主任 廖芳玫老師
	12:00~13:00	午餐/休息	
	13:00~16:00	介入策略與實作練習	臺北市東區特教資源中心退休主任 廖芳玫老師
國教階段初任教師場			
日期	時間	課程內容	主講人
8月26日 (三)	09:00~10:00	【國教階段初任特教教師】 特殊需求學生轉介前介入與鑑定及安置	芳苑國小 李潤輝老師
	10:00~12:00	【巡迴輔導班】 1. 巡迴輔導教師的角色定位及運作實務 2. 特教通報網的操作與輔導紀錄 3. 巡迴輔導的公開授課	泰和國小 張弘昌老師
		【集中式特教班】 特教班的一天~~ 特教班班級經營及課程設計(上)	僑信國小 張富傑老師
		【分散式資源班】 初任資源班教師的必修課： 從新手到專業的關鍵指南(上)	彰德國中 蘇珮嫻老師
	12:00~13:00	午餐/休息	

	13:00~16:00	【巡迴輔導班】 1. 巡迴輔導教師的合作諮詢模式 2. 生成式 AI 在教學現場之應用	泰和國小 張弘昌老師
		【集中式特教班】 特教班的一天~~ 特教班班級經營及課程設計(下)	僑信國小 張富傑老師
		【分散式資源班】 初任資源班教師的必修課： 從新手到專業的關鍵指南(下)	彰德國中 蘇珮嫻老師

十一、報名方式：請參加教師於研習前，逕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

(<https://special.moe.gov.tw/#/>) 報名。

十二、經費來源：由本府特殊教育相關經費項下支應。

十三、獎勵：工作人員於活動結束後，依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辦理敘獎。

十四、附則：

(一) 參加研習人員准予公(差)假，由參加人員所屬單位本權責核定。

(二) 本研習不接受當場報名，研習時數核實給予；請參加研習人員於研習結束後兩周內確認，若有異議者請於期限內向主辦單位提出，逾期不候。

(三) 為響應環保，教師參與研習請自備環保杯。